

汕头市人民政府

汕府函〔2017〕151号

关于政协第十一届广东省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第20170402号提案答复的函

陈丹丹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设立一带一路线上线下O2O商品展览中心的提案收悉。非常感谢您对华侨试验区建设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对我市布局“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的外贸创新实践具有现实意义。我市对此高度重视，会同省商务厅的意见进行认真研究，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近年来，广东省先后出台《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24号）、《转发省商务厅关于促进我省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工作方案》（粤办函〔2016〕498号）、《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跨境电子商务园区规划建设意见的通知》（粤商务电字〔2015〕9号）和《关于大力推动广东省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仓发展实施意见》（粤商务电字〔2016〕12号）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从支持跨境电子商务经营

主体发展，培育竞争新优势，完善跨境电子商务监管，优化发展环境，加大资金扶持等方面，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据海关统计，2016 年广东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额为 228 亿元，同比增长 53.8%，其中，出口 134.9 亿元，进口 93.1 亿元。全省跨境电商领域龙头企业发展势头强劲，现有建成或在建跨境电商园区（不含电子商务园区）超过 30 个，已有包括平台、物流、金融、摄影、配送、翻译、搜索引擎等各类型企业进驻园区，产业集聚效应明显。我市以此为契机，充分发挥汕头地缘优势和海外华侨的影响力，结合自身产业发展实际，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着力推动我市特别是华侨试验区跨境电商行业发展。

一、在跨境电商方面

（一）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及监管场所的建设

2016 年 12 月，根据海关总署《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出口商品有关监管事宜的公告》（海关总署公告 2016 年第 26 号）有关跨境电子商务不再局限于跨境电子商务试点城市的精神。我市加紧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与海关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服务平台进行对接，电子商务企业、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企业、支付企业、物流企业将通过平台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同时，加快推进汕头邮政 EMS 跨境电子商务监管场所的建设，并以邮政 EMS 和汕头保税区为跨境电子商务试点，逐步推动我市跨境电子商务建设。

（二）鼓励企业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建设海外仓

我市推动本地外贸出口企业利用亚马逊、速卖通、Ebay、Wish等跨境电商平台开设网上商店，拓展营销业务，壮大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据不完全统计，我市海外建仓分为以下三类：1.以自用为主；2.依托亚马逊 FBA、Ebay、阿里巴巴国际站等平台实现跨境电商销售；3.以租用为主，与海外客户合作建设海外仓，贸易方式以一般贸易为主等。海外仓分布以北美、东盟，俄罗斯为主。同时，通过前期与阿里巴巴速卖通等平台的洽谈对接，搭建产业带跨境电商品牌专区，提升我市外贸厂商、跨境电商园区、专业市场的跨境电商应用意识和线上竞争力，推动优势产业的转型升级，让一部分有实力的大型外贸企业品牌国际化，为本地外贸企业提供海外商标注册服务和菜鸟海外仓服务，不断提升“汕货”在国际上的品牌影响力。

二、在政策支持方面

（一）积极争取国家、省支持政策落地

目前，我市已向省上报了《关于支持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加快开发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关于恳请省政府转报国务院进一步支持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先行先试的请示》，积极争取国家、省在人员流动、商品进出、国际结算和国际物流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二）借鉴对标自贸区先进经验

我市委托中山大学自贸区综合研究院编制《对标自贸试验区

加快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发展行动计划（2017—2019年）》，内容包括创新华人华侨跨境流动和人才准入机制、加强与港澳台的投资及贸易往来、加强与“海丝”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资本合作、建立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推行一体化检验通关模式、开展跨境电子商务服务试点做大人民币集中收付和跨境电商人民币结算业务等，积极借鉴珠海横琴和厦门等自贸区的经验做法，争取自贸区政策尽快在华侨试验区先行先试。

三、在合作创新方面

（一）创新人才发展与合作机制

我市委托华南师范大学人力资源研究中心编制华侨试验区人才发展规划，形成《华侨试验区人才发展方案项目计划书》，将为华侨试验区解决人才发展政策制订问题。联合汕头市青年博士联合会联合筹备创办“汕头发展研究院”，打造面向全国乃至全球的新型智库，在省社会科学院的支持下加挂“广东省社会科学院汕头分院”牌子，力争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和中国发展研究院的支持，为华侨试验区提供人才及智力支撑。

（二）积极打造高水平的创新创业平台

我市积极推进华侨试验区与名校协同创新机制建设。与英国莱斯特大学共建金融研究院，并定期在我市举办世界各大央行交流研讨会，构建高端开放的学术交流平台。支持汕头大学、汕头

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人员在华侨试验区创办企业或到企业兼职，鼓励有创新创业实践经验的企业人才到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兼职。积极争取纳入第二批国家“双创”示范基地，打造新的海内外人才创业孵化新地标。坚持以实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展战略为抓手，通过优化创业孵化机制，建设创新平台，吸引一大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由华侨华人领衔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创业团队进驻。

（三）加快推进面向海外华侨华人的人才平台建设

我市依托中科协海智专家团队，积极开展创建海外人才工作站海外引智及创新创业服务，在美国洛杉矶、硅谷建立“汕头市海外人才工作（硅谷）联络站”“海智计划广东汕头工作基地（洛杉矶）工作站”，架设引进海外人才项目新平台，打造华侨试验区特有海外专家人才库。通过建立健全与国际接轨的创业服务体系和技术产权交易平台，加快“新侨创新创业基地”“侨梦苑”“华侨创新创业服务中心”等人才平台建设，促进华侨华人和海外留学归国创业人才在汕集聚，最大限度地吸引海外新侨到华侨试验区创业发展。

（四）大力构建产学研联盟

我市以推进中欧区域政策合作试点工作为抓手，推进华侨试验区企业与西班牙安达卢西亚智慧城市联盟、英国诺丁汉大学、莱斯特大学以及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广东金融学院等高校、科

研院所建立产业技术联盟，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技术创新研发、成果产业化团队，加快组建一批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协同创新平台和实践基地，加强技术创新和成果产业化，实现产业发展与人才引进协同推进。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华侨试验区建设发展的关注和支持，并提出宝贵的意见！



（联系人及电话：陈晓鹏 0754-88988615，林朝 0754-88488307）

抄送：省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